

[英] 威勒德·普赖斯 著
骆行健 译



哈尔罗杰历险记

擒大猩猩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1.84

哈尔罗杰历险记 智擒大猩猩

〔英〕威勒德·普赖斯 著
骆行健 译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哈尔罗杰历险记
智擒大猩猩
ZHIQIN DAXINGXING

〔英〕威勒德·普赖斯 著

骆行健 译

*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房山区印刷厂印刷

*

787×960毫米 32开本 7.375印张 116,000字

1988年6月第1版 1991年2月第5次印刷

印数 28,570—42,070

ISBN 7-5301-0057-2 I·13

定 价：3.00元

译者序

我第一次读英国作家威勒德·普赖斯的书，就立刻被书中所描写的种种奇情异趣以及丰富的知识吸引住了。作家对大自然、对人类的热爱深深地感动了我。我读了一本又一本，就好像随作家一道深入了非洲热带丛林、潜入大西洋底的海峡、登上了非洲的乞力马扎罗峰、踏上了大洋洲荒无人烟的小岛。从他的书中，我知道了大自然中许多有趣的东西：珍禽异兽独特的习性，原始部落的奇风异俗，火山爆发时震慑人心的情景，变幻莫测的海底世界……我不禁感叹，他怎么知道那么多的东西？

普赖斯是位博物学家。他于1883年出生于加拿大。大学毕业之后，受聘于美国两个极负盛名的科学机构：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及全国地理协会。他的主要工作就是到世界各地进行科学考察。一生中他游历过七十七个国家，包括中国，足迹遍及五大洲的名山大川、人迹罕到的原始森林、天寒地冻的极地、文明世界尚未知晓的原始

部落……他的阅历真是太丰富了，难怪读他的小说，就像在读一本有情节的自然百科全书。

普赖斯同时也是一位优秀的青少年文学作家。他以自己多年的科学考察中的所见所闻，写成了一套十四本的丛书《哈尔罗杰历险记》。他把严谨的考察活动和丰富的科学知识揉进情节生动、妙趣横生的故事之中。书中内容大多为作者亲眼所见或亲耳所闻，所以读来真实、生动。由于它的知识性、趣味性以及故事性，这套历险记一出版立即受到读者的欢迎。第一本，《亚马逊河历险记》出版于1951年，至1985年已重印了十六次，以后陆续出版的其他各本也不断重版，由此可见其受欢迎的程度。

《哈尔罗杰历险记》以哈尔和罗杰两兄弟为贯穿整套丛书的主人公，每本书讲述一次探险活动，如追捕偷猎匪徒保护野生动物、考察大堡礁、猎捕某些珍奇动物等等。在这套丛书中，普赖斯塑造了哈尔、罗杰这两位勇敢机智的少年英雄形象。他希望青少年都能成为哈尔、罗杰那样的人：学识渊博，体魄健壮，正直、勇敢，热爱自然，热爱生活。他在书中大声疾呼：要保护我们生存的环境，动植物是人类的朋友，不要把它们斩尽杀绝；他谴责人类中的某些分子的凶残、自私、狠毒，在他看来，这些人远远不如大森林

中那些四条腿的野兽；他热情歌颂人与人之间的真诚、友爱。整套丛书的字里行间洋溢着作家正直、乐观的精神，对自然、对生活的热爱。《智擒大猩猩》就是《哈尔罗杰历险记》中的一种。相信它一定会受到中国青少年读者的欢迎，哈尔、罗杰将会成为中国青少年的朋友。

由于阅历和知识的限制，译文一定有很多错漏，请读者指正。

1987.8.

目 录

1 刚果丛林.....	1
2 脚印.....	11
3 巨人戈格.....	19
4 子弹.....	26
5 蟒蛇的种种传说.....	34
6 摔跤比赛.....	40
7 再次失败.....	49
8 罗杰的运气.....	56
9 大屠杀.....	70
10 蜂蜜鸟	79
11 填满盐的狒狒	86
12 身上有斑纹的猫	92
13 填食枪	102
14 火	107
15 火山口	115
16 抓活的	126
17 卧室动物园	136
18 黑豹	142

19	人与豹的搏斗	152
20	喷毒的蛇	161
21	双头蛇	171
22	梯也格摔跤	181
23	宝石	189
24	谜解开了	196
25	好奇的鸵鸟	206
26	一船淘气鬼	214
27	潜水历险记	223

一、刚果丛林^①

哈尔和罗杰自小就与动物打交道，他们小时候的印象里尽是关于动物的记忆。他们的父亲、约翰·亨特，是位有名气的动物收集家。十九岁的哈尔和十四岁的弟弟长这么大，日常的伙伴经常是大袋鼠、长颈鹿、大象、犀牛、河马、狮子、豹子以及父亲的动物农场上大大小小的各种动物。

动物农场在纽约的长岛，里面喂养的动物将卖给各动物园或马戏团。

兄弟俩曾经与父亲一道在亚马逊丛林、南海、非洲内陆多次探险，现在已经掌握了活捉野兽这种危险的本事。如今约翰·亨特上了年纪，再吃不了那份苦，所以孩子们将自己独立地来干这一行了。

他们刚刚结束在非洲狮子之国的事情，就收

^① 原书出版于1969年，书中所提到的刚果皆指后来的扎伊尔。

到父亲一封电报：

赖因格林马戏团拟办丛林野兽展，需大猩猩、黑猩猩、蟒、蝰蛇、眼镜蛇及各种具代表性之热带丛林动物，行否？

这真是一项够刺激的任务，也是对他们的一次挑战。哈尔与他的黑人捕猎队队长祖卢商量这件事，祖卢摇着头说：

“非常困难。那都是些厉害的蛇，而且世界上只有一个地方可以找到大猩猩。”

“什么地方？”

“刚果丛林，在刚果河与维龙嘎火山之间，野蛮的地方，人也野蛮，部落开仗，白人被杀，也许要跟你父亲说不。”（注：祖卢的英语不好。）

但兄弟俩在父亲要求他们干一件事的时候，从来就没说过“不”字，何况这任务是如此刺激、富于冒险性，还可以对非洲及其野生动物作更多的了解。所以他们给父亲回答的是一个充满热情的“行”。

当他们穿过狮子之国进入猩猩之乡——刚果丛林之后，他们发热的脑袋开始冷静下来了。

祖卢说的是实话。刚果不太平，政府对外国人是友好的，但偏僻地区的部落要杀掉白人。大猩猩则对什么人都不喜欢，不管是白人还是黑人。

哈尔和罗杰从鲁曼加布的地方长官那里取得了狩猎许可证，这位长官警告他们说：“维龙嘎火山地区非常荒僻，你们需要一位向导。”

“你能推荐一位吗？”

“不行。过去这里有过一些白人好猎手，但刚果一发生动乱，他们就回到比利时去了。他们之中有一个人留了下来——但我不推荐他。”

“为什么？”哈尔问道，“他既然有胆量留下来，也许他正是我们所需要的那种人。”

长官微微一笑，“我看他不是有胆量而留下来，而是没钱走不了，他一个子儿也没有——现在仍然如此。”

“那，也许他会接受这份差事。他熟悉这一带吗？”

“或多或少吧！”

“问题在哪儿呢？”

长官噘了下嘴，说：“我看我已经说得够多了。我派个孩子去叫他来，你们自己判断。”

半个小时之后，那位比利时大块头走了进来，长官介绍他叫安德列·梯也格。

梯也格的一副长相倒是令人难忘的：两米以上的身材，又宽又厚的胸膛，有力的手臂，大红脸膛上又密又长的络腮胡子垂到胸前，你在上千个人中也难得看到这样的胡子，光这胡子就足以

把大猩猩吓得魂飞胆丧了。

梯也格的嘴唇很薄，嘴巴像是用刀在脸上划开的一道口子。两道眉毛又长又浓，一头黄发高高耸起，像是白鸚鵡头上的冠毛。

但最吓人的是他的眼睛，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他的左眼。他的左眼是一只铁蓝色的玻璃假眼，一动不动地死瞪着，看着真叫人害怕。左眼下一道深深的伤疤一直拉到嘴角，看得出来这是豹子的爪子留下的。这道伤疤使得他的左边的脸像老是在冷笑。

与这只死瞪着的左眼相比，那另外一只眼就像烫炉子上的一只猫，好动而不安宁。那眼珠子一会溜过来，一会儿溜过去，好像要补偿它那只玻璃伙伴的损失似的。它把哈尔和罗杰从头到脚扫了一遍，似乎对它所看到的一切都不满意。

这只眼睛的颜色是一种苍白陈旧的蓝色，看起来就像一幢空房子的窗户，里面空无一物。这脸上的一切，难看的伤疤、令人讨厌的眼睛和嘴巴，给人一种奇怪的做作的感觉。哈尔心里想，这是一个虚荣冷漠也许还有点残酷的家伙，不像是那种在丛林中可以使人放心的人。

梯也格说话了：“是的，是的，我熟悉这块大猩猩的地方，我来给你们当向导好啦！当然啰，我是个大忙人。但碰巧我眼下正有空。但是

你们必须明白，刚果是个有麻烦的国家，你们就不应该到这儿来，大多数的欧洲人都回家了。

“可是你不也没走吗？”哈尔说。

看得出来，梯也格神气起来了，高耸着的头发差一点都碰到了天花板。

“我可吓不倒，我不怕这些土人，我也不怕大猩猩。但你们也别指望太多，已经没剩下几只大猩猩了。”

“我知道。”

梯也格开始用一种了不起的口吻说了起来，如果百科全书能开口说话，那神气也不过如此而已。他说：“你们知道，猩猩有两种：山地猩猩和低地猩猩。低地猩猩生活在西海岸炎热、潮湿的丛林中，短毛、短颌，身高体重几乎与山地大猩猩一样——但看上去却不是这样，山地大猩猩看上去要大上一倍。因为山地大猩猩身上的毛有20厘米长，当然这是御寒所必需的。它们居住在这些火山坡上3000米以上的地方——那上面的确很冷，特别是晚上。低地大猩猩在这种气温下活不了。你们为什么不抓低地猩猩，那要容易多了。”

“我知道，”哈尔说。

梯也格那只玻璃眼冷冷地瞪着，“那你们冒

057651

什么傻气非要抓那难抓的？”

“正是因为难以得到人们才想得到它，”哈尔解释说，“全世界各种机构所有的低地大猩猩达219只，而山地大猩猩才13只，一个动物园或马戏团给一只低地大猩猩出的价钱不会高于5000美元，他们想要的是山地大猩猩，他们愿出价10000美元来买一只。”

“不错，”梯也格那只好眼垂了下来，而那只假眼仍然死死地瞪着，“嗯，年轻人，那是你们的事儿了。”

第二天傍晚，他们一行来到米凯诺山3000米高的山坡上。爬到这里真艰难，14辆各种汽车，兰德·罗伏尔吉普、笼车、狩猎车、吉普车开足了马力才爬了上来。

他们在一块林中空地安顿下来，这儿有一幢狩猎小屋。现在兄弟俩与梯也格正坐在一张粗糙的桌子旁，啜着茶，嚼着肉干。

狩猎队的队员在外面靠近一片水面的地方生着了篝火。这片水面要叫做湖则小了一点，叫做塘则又太大。夜幕已经降临，林中的野兽开始悄悄地出来喝水。罗杰从小窗户望去，“我看到了野猪、角马、大羚羊，还有两头野牛，就是没有大猩猩。”

“大猩猩并不常饮水，”哈尔说，“况且它们也不会来到离营地那么近的地方。”

梯也格那只能动的眼睛盯着房顶说道：“你们很快就会看到的，我希望你们别大吃一惊，像你们这样的新手都会发现大猩猩是世界上最可怕的野兽。”

“为什么可怕？”哈尔问道，“不管怎么说，它们看起来很像人嘛！”

“正是因为这样！”梯也格说，“它们看起来像人，你们会以为它们的行为也像人。当那个家伙尖叫着冲向你的时候，你就会明白，这是比人的力量强10倍的庞然大物——它冲过来的时候，那叫声十几公里以外都听得到，毛茸茸的胸部鼓得像气球，呲牙咧嘴、怒气冲冲，张开的血盆大口足可以装进你的脑袋，两米高的身躯看上去就像两米半高；它重可达200多公斤，而你不过70公斤；它两条粗大的胳膊长着20厘米长的毛，像足球那么大的两只手不断地拍打着肚子，嘭、嘭、嘭，就像播响了非洲木鼓——这时候，看到这样一个模样像人而举动非人的魔鬼，你的背上就会感到阵阵凉气，你会吓得呆在那儿，动都不会动了，也可能发疯似地落荒而逃。”

“我要跑！”罗杰打了个冷战。

“那最糟糕！你必须呆着不动。它跑得比你

快，你要跑的话它会抓住你，一旦那条胳膊箍住你，你就没气儿了。你唯一的办法是站住看着它，那也许——仅仅是也许——它会停下想一想，也许不会停下，如果它的老婆孩子跟着它，它怕你会伤害它们，会朝你冲过来；如果你看起来并无恶意，也没带枪的话，它可能会举起胳膊，像是说，‘有什么用？’然后咕咕啾啾地走回它的家人当中。”

哈尔皱了皱眉头，“你是说不带枪？如果有麻烦怎么办？”

“如果你带枪的话那就更麻烦。当一只大猩猩朝你冲过来的时候，你最好是把枪扔到树丛中去。记住，你是在与一种聪明的动物打交道，大猩猩、黑猩猩、象、海豚——地球上最聪明的四种动物。大猩猩一旦看到一枝枪，它就会认出这是一枝枪。”

“那它们一定被人用枪捕杀过。”

“是的——被一些有名的猎手——他们就住过这间小屋，有瑞典的威尔海姆王子，有比利时的阿尔贝特王，有西奥多·罗斯福，有朱利安·赫胥黎，有卡尔·阿凯利，”说着，梯也格把头朝后一扬像是要避开什么臭气似的，“我在白费口舌哟，你们这样的小孩，听到这些名字跟没听到一样！”

哈尔微微一笑，对这突然而来的轻蔑感到吃惊。他自小就听熟了这些伟大人物的名字，对他们的故事熟悉得很。不过他懒得说。

梯也格继续朝下讲，“不过我还是给你们说说卡尔·阿凯利吧！他认为这个地方是世界上最可爱的地方之一，他想在死后能在此葬身，他也将确葬身于此。明天早上你们就可以看到他的坟墓。他收集了这里森林中的各种动物并制成了标本，如果你们到了纽约的自然历史博物馆，你们会在阿凯利非洲馆看到这些标本。”

罗杰冲口而出说道：“我们已经看过几十次了，它们真棒！”

梯也格恨不得瞪穿罗杰的皮似地使劲地瞪着他，“那么，我估计你们对这一切比我懂得多多啦，也许应该由你们来当向导教教我！”

罗杰心里想，我可以教教你礼貌举止！

梯也格又继续朝下说，“还有另外一个人，在某些方面比所有其他这些人都更为出色，你们肯定不知道他。几年以前，他就住在这个地方，在大猩猩中生活了一年多，对大猩猩的习性作了首次最详尽的研究，他的名字就是‘谢勒’。”

“我读过他的书”，哈尔说着打开了包，从里面抽出乔治·谢勒的《大猩猩中的一年》，“这是我了解大猩猩的经典。”